

2021 年度 安阳市北关区政府总决算

关于北关区 2021 年财政决算及 2022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的工作报告	- 3 -
2021 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说明	- 16 -
2021 年社保基金收支情况说明	- 18 -
2021 年北关区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 19 -
2021 年北关区“三公”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 21 -
2021 年北关区财政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 22 -
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 25 -

关于北关区 2021 年财政决算及
2022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工作报告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副局长 鹿金娜

尊敬的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上级财政部门审定的 2021 年财政决算及 2022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完成 101024 万元，为预算的 100.5%，增长 13.6%。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

增值税 27178 万元，增长 6.3%；

企业所得税 9479 万元，下降 15.6%；

个人所得税 2090 万元，增长 1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95 万元，增长 39.6%；

房产税 1681 万元，增长 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06 万元，下降 19.6%；

土地增值税 3893 万元，下降 45.2%；

车船税 722 万元；

耕地占用税 2940 万元；

契税 10637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510 万元，增长 39%；

罚没收入 2108 万元，增长 28.8%；

专项收入 17499 万元，增长 81.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收付实现制完成 98058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92 万元。

2021 年决算后的财力为 1341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102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1774 万元，调入资金 8920 万元（含稳定调节基金 1420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6000 万元，上解支出 33605 万元，补充稳定调节基金 35524 万元（含当年实际未支付资金转入 32855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339 万元。

2021 年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1300 万元，支出 13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十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通过的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15800 万元，实际完成 3084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26.6%。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8848 万元，配套费 2000 万元。

区十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通过的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86823 万元，实际支出为 55847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654 万元。

2021 年决算后的财力为 8651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08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086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603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377 万元，上解支出 2601 万元，调出资金 750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30009 万元（含当年实际未支付资金转入 26351 万元）。

2021 年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 4700 万元，支出 4700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区十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通过的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3579 万元，实际完成 13160 万元，为预算的 96.9%。

区十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通过的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14643 万元，实际完成 13376 万元，为预算的 91.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76 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 万元，项目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年终结余 51 万元。

政府性债务

2021 年初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1147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7036 万元，专项债务 84438 万元。全年到期债券 6790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6000 万元，偿还本金 790 万元。除再融资外新增债券资金 66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6000 万元，专项债券 60300 万元。2021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17698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2900 万元，专项债务 144084 万元。

2021 年新增一般债券 6000 万元，用于兴业大道（平原路-光明路）改建工程 3500 万元、漳润沟治理工程项目 2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0300 万元，用于安阳无人机产业园项目 4200 万元，安阳无人机试飞场项目 900 万元，中国童装名镇柏庄产城融合示范园 24500 万元，安阳市北关区大棚改彰东集中安置区项目（一期）15900 万元，建业城（猴家垒、张贺垒、马家垒城中村改造）安置房项目 3400 万元，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高端电子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5300 万元，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高端纺织机械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3100 万元，5g 泛在低空应用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上述财政决算收支数与向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一致,待市财政批复决算后,上级补助收入 and 上解支出如有变化,再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22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 1-6 月份,区财政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年度工作部署,全力克服疫情反弹、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等压力影响,不断挖潜增收,拓宽财政收入渠道,财政收入实现了时间任务“双过半”。同时,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不断增强抗疫、民生支出保障,积极采取加快支出预算下达进度,提高资金支付效率等措施,不断提升支出均衡性,更好的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增强民生政策和重点支出的保障力度。

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09200 万元,增长 8%。其中:税务部门 81000 万元;财政部门 28200 万元。

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681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2%,增长 11.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0287 万元,为预算的 37.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3%。非税收入 26532 万元,为预算的 94%,占一般预算收入的 47%。主

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 8377 万元，下降 37.2%；（留抵退税影响）

企业所得税 6916 万元，增长 4%；

个人所得税 1190 万元，增长 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8 万元，下降 3.5%；

房产税 722 万元，下降 4.6%；

印花税 535 万元，下降 6.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52 万元，下降 10.2%；

土地增值税 2463 万元，下降 8.8%；

车船税 533 万元，增长 107.4%；

耕地占用税 124 万元，下降 22.5%；

契税 4731 万元，下降 14.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981 万元，增长 56.1%；□

罚没收入 159 万元，下降 86.5%；

专项收入 21724 万元，增长 127.8%。

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1945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27.7%，下降 23.6%，支出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是：

受政府总预算核算口径改变影响，根据（国发〔2021〕5号）文件要求，市县不再按权责发生制列支，2022年支出以收付实现制核算。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26 万元，下降 15.4%；

公共安全支出 281 万元，下降 45.2%；

教育支出 11153 万元，下降 27.6%；

科学技术支出 654 万元，下降 2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万元，下降 20.3%；

卫生健康支出 7697 万元，增长 33.5%；（防疫支出较大）

节能环保支出 2104 万元，下降 34.1%；

城乡社区支出 4404 万元，增长 5%；

农林水支出 1568 万元，下降 23.8%。

政府性基金预算

1-6 月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7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4145 万元（专项债券安排支出 43276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道路、绿化、利息、项目建设等支出，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39993 万元，专项债利息支出 2669 万元，其他支出 41469 万元（专项债券安排支出 41377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 年上半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6629 万元，为年初预算 16232 万元的 40.8%。

2022 年上半年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6862 万元，为年初预算 16074 万元的 42.7%。

政府性债务

2021年末政府性债务余额实际为176985万元。截止6月底，已发行再融资债券2700万元，偿还本金104万元。发行新增债券696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000万元，专项债券68600万元。上半年政府性债务余额共计246481万元。

截止 6 月底，2022 年专项债券资金共计支出 16974 万元，支出进度为 24.7%。

2022 年上半年新增一般债券 1000 万元，用于北关区 TD17 号路工程 500 万元和北关区 HB26 号路建设工程(邙城大道--HB25 号路)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8600 万元，分别为：（1）中国童装名镇柏庄产城融合示范园 20000 万元。（2）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高端电子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6000 万元。（3）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高端纺织机械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6000 万元。（4）5G 泛在低空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4500 万元。（5）安阳市北关区体育公园

建设项目 2100 万元。(6) 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智能制造一区四园项目 11000 万元。(7) 豫北童装示范园项目 6000 万元。(8) 中国柏庄新型电商产业园项目 6000 万元。(9) 安阳市北关区老旧片区提升改造工程 4000 万元。(10) 中国柏庄童装创新综合示范园项目 3000 万元。

三、主要工作措施和成效

上半年，区财政部门在抓好预算执行的同时，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一) 组织收入措施不断丰富。一是科学组织区级收入，依托一体化信息管理系统，强化财政收入监测入库管理，科学预测收入情况并定期对收入类型进行分析，确保收入均衡入库。二是落实好存量资金收回措施，盘活存量资金，强化资金调度和库款保障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三是发挥财政牵头作用，加强全区重点税源监控力度，积极组织收入及时入库，多措并举培植税源，不断提高财政可持续发展能力，确保完成收入目标。四是开展商品房契税缴纳政府补贴专项活动，组织相关人员上门点对点宣传，引导群众缴纳契税并负责发放补贴。契税缴纳自 4 月 25 日开展以来，截至 6 月底，全区契税共完成 2547 万元，成为我区综合治税的工作亮点。

(二) 重点支出保障高效有力。一是优化支出结构，

兜牢“三保”底线。截至6月30日，地方标准“三保”支出执行数为42207万元，支付率46%，其中：保基本民生执行数为17175万元；保工资执行数为21084万元；保运转执行数为3948万元。二是确保疫情防控、灾后重建资金需求。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安排防控专项资金3000万元，主要用于核酸检测、隔离点经费保障、防疫物资等方面。2021年8月至2022年6月我区收到中央、省、市应急抢险和灾后重建资金共计3287万元，已经支付3181万元，结余资金106万元，支付率96.8%。其中2022年上半年收到灾后重建资金431万元为中央资金，已经全部支付到位。三是积极推动各项民生政策落地见效。2022年上半年收到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629万元，及时分配至业务单位，已支付499万元，支付率79.3%。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惠民惠农补贴2712万元，切实提升群众的幸福感，促进民生事业稳步发展。

（三）政府采购惠企力度提升。为贯彻落实财政部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安阳市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有关要求，进一步做好我区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我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今年6月份，我区全文转发了市财政局印发的《安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规范资格条件设

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积极扩大联合体投标和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该措施将从7月1日全面执行。

（四）财政制度执行力度加强。一是公开我区2022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68个。公开我区2022年预算单位项目绩效目标696个，涉及财政资金11.2亿元。二是完成政府投资评审项目61个，送审金额共计41705.6万元，审定金额34762.8万元，审减金额6942.9万元，综合审减率16.7%。三是截止到6月底我区公务卡已启用2448张，报销公务卡1324条，金额432万元,公务卡支出占非转账支出94%。有效提高财政支出透明度，财政源头管理得到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效益不断提高。

（五）助力乡村振兴措施扎实。进一步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顺利实施，着力做好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乡镇财政资金监管。2022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共投入资金145万元。全区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总投入资金61.5万元，受益群众0.42万人。2022年上半年收到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09万元。收到耕地地力补贴526万，涉及耕地补

贴面积 4.85 万亩，受益农户 1.55 万户，已全部发放到位，支付率 100%。

四、面临的困难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当前财政面临的经济形势异常严峻，“三保”支出、必要的民生支出、区委、区政府大事要事支出以及偿债支出压力增长较大。目前，土地出让及房地产市场仍然较为低迷，行业税收仍有较大降幅以及持续贯彻落实减税降费等宏观政策，保持后期财政收入高质量持续稳定增长压力较大。

面对存在的问题，我们要引起足够的重视，并采取积极的财政措施，紧紧扭住增收这个“牛鼻子”，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不断强化收支管理，统筹财政资金，持续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努力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重大项目推进攻关上来，坚定不移为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科学统筹，做大财政“蛋糕”。一是继续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稳健的财政政策，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管理编制流程，围绕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的要求，部署我区编制下一年度预算草案的具体事项，扎实开展 2023 年预算编制工作。

二是进一步做好重点税源企业服务监管工作，加强重点项目的扶持力度，壮大支柱产业，在税收征管上挖潜提效，持续提升税源管控水平，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颗粒归仓。三是加快土地出让，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紧盯房地产市场走势，加快土地收储和出让速度，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和序时进度完成预期目标。四是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强化与纪检监察、自然资源、城管、住建等部门沟通，落实预算单位执收责任，确保非税收入依法征收，按照时间要求及时足额入库。

（二）抓实抓细基础工作，持续推动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一是全面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建设，重视年初政府预算表相关数据与预算一体化系统数据的核对分析对比工作，全面提升地方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水平和数据质量。二是以预算绩效评价为目标，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流程管理机制，从源头把控财政资金，更好统筹年度预算和财政收支，加强预算平衡，提升预算管理精细化水平，逐步实现预算管理全过程闭环管理。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机制和问题整改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强化绩效责任硬约束。满足“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预算管理要求，促进预算管理改革落地见效。

（三）兜牢“三保”底线，惠企纾困保民生。一是继续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促发展”的理念，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扎实做好“三保”保障工作，加大结转结余资金统筹力度，腾出更多的财力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项目。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资金调度。压减一般性支出，盘活存量资金，统筹疫情防控资金，灾后重建等重点资金支付情况，按照民生优先、体现时效、规范透明、注重绩效、强化监督的原则，管好用好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惠企纾困，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提升营商环境，帮助企业纾困，助力经济发展。

（四）强化监督职能，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继续开展各项财政专项资金的检查，强化财政投资项目质量与造价控制，完善财政投资评审制度和运行机制。二是对已发行债券和政府外债的还本付息和再融资等工作，确保及时足额偿债，维护政府信用。监测整体债务情况，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

2021 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方面

2021 年上级下达各项上级补助收入资金总计 51774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614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378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845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43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182 元，

结算补助收入 405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097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2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1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83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891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89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18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5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4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65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 161 万元，国防 7 万元，公共安全 8 万元，教育 266 万元，科学技术 531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 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405 万元，卫生健康 658 万元，节能环保 55 万元，城乡社区 129 万元，农林水 286 万元，交通运输 15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1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43 万元，住房保障 882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77 万元，其他收入 1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方面

2021 年上级下达各项基金补助收入资金总计 3086 万元。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 2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9 万元，

城乡社区 2770 万元，其他 285 万元。

北关区财政局国库股

2021 年社保基金收支情况说明

2021 年社保决算北关区汇总城乡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情况如下：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情况是本年收入 3693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723 万元，投资收益 127 万元，上级和本级财政补贴收入 2836 万元，转移收入 7 万元。支出情况是全年养老金支出 2237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237 万元。

北关区财政局综合股

2021 年北关区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一）上年余额情况

2020 年（上年度）政府债务余额为 111474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债务余额为 111474 万元（乡镇政府债务余额为 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7036 万元，专项债务 84438 万元。本地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预算数)为 179680 万元。

（二）本年债券收入情况

2021 年度新增债务收入为地方政府债券 72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收入 7300 万元，为新增一般债券 6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300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 65000 万元，为新增专项债券 603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 4700 万元。

（三）本年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本年债务还本支出 635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996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354 万元。本年债务付息 3778 万元。

（四）2021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1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为 176984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76984 万元（乡镇政府债务余额为 0），其中一般债务为 32900 万元，专项债务为 144084 万元。本地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预算数)为 179680 万元。

（五）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北关区收到再融资债券 6000 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13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4700 万元，均用于当年到期债券还本支出。

2021 年北关区收到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6000 万元，用于两个项目，分别为：北关区漳润沟治理工程 3500 万元，兴业大道（平原路-光明路）改建工程 1500 万元。

2021 年北关区收到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60300 万元，新增债券收入已在政府性基金对应科目中列支，用于八个项目，分别为：安阳无人机产业园项目 4200 万元，安阳无人机试飞场项目 900 万元，中国童装名镇柏庄产城融合示范园 24500 万元，安阳市北关区大棚改彰东集中安置区项目（一期）15900 万元，建业城（缙家垒、张贺垒、

马家垒城中村改造)安置房项目 3400 万元, 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高端电子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5300 万元, 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高端纺织机械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3100 万元, 5g 泛在低空应用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北关区财政局债管办

2021 年北关区 “三公” 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北关区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4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1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57%。2021 年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了 93 万元, 主要原因: 为节约经费, 各单位在保障正常运行的情况下, 均减少各项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5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3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2021 年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了 82 万元，减少了 29.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了 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了 107 万元。主要原因：除购置必要交通工具外，节约日常维护运行开支。

（二）公务接待费 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7%，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1 年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了 11 万元，减少了 8.7%，主要原因：节约公务接待开支。

北关区财政局国库股

2021 年北关区财政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在市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为主线，以全方位、

全过程、全覆盖为抓手，强化事前、事中、事后预算绩效管理，大力开展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公开全过程。

（一）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2021 年印发了《北关区关于全面推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总体要求、主要内容和工作措施等，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奠定了基础。2021 年还先后出台了《北关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北关区区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委托中介机构管理办法》和《区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等 3 个管理办法，完善了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二）建立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关口前移，要求各部门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估或绩效评估结果较差的重大项目政策，不得列入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在编制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前，对全区资金规模在 200 万元以上新增 22 个项目聘请第三方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建立了新增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用于预算编制。

（三）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先导的预算编制和分配机制。

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先导的预算编制和分配机制。严把绩效目标审核力度。为提高 2021 年预算目标编制质量，我们创新工作思路，聘请第三方对绩效目标进行初审，预算绩效股进行复审，预算绩效目标申报 69 个预算单位共申报 592 个项目，其中审核通过普通入库项目 570 个项目审核通过进入项目库安排预算。

（四）建立绩效运行和预算执行“双监控”机制。通过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中的突出问题，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进一步提升项目资金管理绩效水平。2021 年 6 月布置开展事中绩效监控，并选取农业农村局中 2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监控。

（五）建立部门自评与财政部门复核相结合的评价机制。一是扩大自评报告范围。2022 年要求区本级所有项目都要开展自评工作，从而实现绩效自评单位全覆盖、全方位。共收到 596 个项目自评表，68 个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及部门整体自评情况。二是开展绩效自评复核工作。针对自评报告质量不高的现状，对预算部门（单位）上报的整体自评及所有项目情况按照 50%的比例进行复核，内容包括部门（单位）自评实施、绩效目标编制、项目预算执行、项目组织管理、资金使用绩效等情况进行了复核，针对性的提出意见和建议，要求部门限时整改。

（六）建立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一是加强财政重点评价力度。2022 年选择 10 个项目和 2 个部门整体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通过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果和满意度等多方面多角度进行评价。二是建立评价结果通报反馈机制。与部门预算股积极沟通，协调推进评价结果应用，下发文件向被评价部门和单位通报评价结果。同时还撰写财政专报，向区委区政府和区人大上报 2021 年重点评价结果。

（七）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积极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实现自评报告、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对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政策和项目要督促改进，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将 2022 年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向被评价单位通报，要求被评价单位结合绩效评价报告，认真梳理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

北关区财政局

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和《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精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区财政局结合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实际，选取了 10 个财政重点项目和 2 个部门（单位）进行了绩效评价，组织开展财政绩效评价的 10 个财政重点项目分别是：城乡居民医保区级配套、电采暖运行补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新都城幼儿园建设、安阳河光明桥下游段水毁工程、道路应急抢险工程、无人机试飞场项目前期建设费、建筑业招商引资奖励、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中华路拆迁安置成本补差，共涉及财政资金 9839.62 万元。2 个部门是商务局和文广体旅局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以上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从 6 月份确定评价对象至 9 月份形成全部评价结果。为确保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区财政局根据项目特点，采取委托第三方评价的方式分批次制定了工作计划、方案和规则，全过程跟踪随访评价工作；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在区财政局的指导下开展工作，按照评价方法和标准，围绕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果”等设置个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集项目基础数据，立足

项目“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等进行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剖析项目经验做法、反映问题提出建议，并经过专家论证和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等，最终形成了各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及评分等级。目前，除彰北街道办事处中华路拆迁安置成本补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正在进行中，其余 9 个项目评价工作和商务局及文广体旅局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均已结束，平均得 85.37 分。具体项目情况见下表：

评价项目结果一览表

号	被评价项目名称	2021 年预算金额 (万元)	得 分	绩 效评价 等级
	城乡居民医保区级配 套	1150	92	优
	电采暖运行补贴	435.63	84. 7	良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1278.6 2	86. 4	良
	新都城幼儿园建设	750	82. 92	良

	安阳河光明桥下游段 水毁工程	200	86. 6	良
	道路应急抢险工程	363.43	89. 63	良
	无人机试飞场项目前 期建设费	1026.9 2	80	良
	建筑业招商引资奖励	1500	83. 65	良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333.0 2	82. 5	良

注：评价结果采取百分制、分四档设置（90-100 为优、80-90 为良、60-80 为中、60 以下为差。

总体上看，被评价项目资金管理程序规范、支出方向符合相关规定、绩效目标确定的任务基本完成，有关部门、单位较好地履行了行政和社会职能。通过各项目的实施，促进了人居环境的改善，提高了市民生活便利度，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增加，履职部门形象得到树立加强，财政资金投入取得了较好的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助推了全区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各项目取得的绩效也各具特点：一是北关区商务局部

门决策年度履职目标依据充分，预算支出方向与部门履职一致；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业务制度较为健全，项目业务管理流程较为规范；二是文广体旅局部门紧扣《安阳市北关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部门职能定位与政策契合，资产管理有序，项目立项规范，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事中监控有效，完成了既定的绩效目标；三是城乡居民医保区级配套项目完成情况为优，保障全区参保居民保险费缴纳，保障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极大程度上缓解居民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解决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的发生。保证“病有所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北关区的经济和社会持续稳定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四是电采暖运行补贴加快城市地区清洁能源推广使用。减少冬季燃煤废气排放，进一步改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确保环境整治取得实效，推动我区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等方面成效明显；五是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及时、规范、足额发放，保障了优抚对象基本生活，为维护社会稳定提供了保障，间接促进了经济发展，解除退役军人后顾之忧的同时，也有利加强了国民国防队伍建设，促进了全民国防意识提升；六是新城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推进了开园进度，该园于2021年秋季开始对外招生，项目的如期完成，满足了周边学前儿童入学的需求，提升了学前教育普及水平，推动发展了普惠性公办幼儿园，提升了义务教育巩固

水平，提升了民族教育发展水平；七是安阳河光明桥下游崇义段水毁修复工程，通过水毁修复工程项目的实施，对洹河水毁岸坡修复加固，对堤防坡上堆积的垃圾进行清理，完善了河道的防洪基础设施，恢复原设计断面，保障了河道防洪功能的正常运营，得以安全度过汛期，同时保障了居民社会平稳发展，促进地区生态环境和谐发展，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改善河堤水流域环境，改善了居民居住的生态环境，有力地推动了灾后重建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较高；八是道路抢修专项资金通过对北关区东石桃及桃村口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二十里铺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西六村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东灵芝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田桃村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县乡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东漳润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冯家庙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黄家营道路抢修工程、北关区前灵芝道路抢修工程和北关区招贤村道路抢修工程等 11 条出现问题道路及时进行抢修，确保了城市道路秩序的有效运行，保障市民安全出行，保障城市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九是无人机试飞场项目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引领带动作用，推动先进技术运用，开创了积极健康发展的新局面；十是建筑企业招商引资奖励经费共计 514.93 万元，对建筑企业和监理企业资质进行动态监管，并严格按照住建部、住建厅的要求，认真

核查业绩，全力做好建筑业企业资质申报的服务工作，优化了营商环境，为促进北关区建筑业市场的良性发展及建筑业市场的发展壮大起到了积极推动的作用；十一是老旧小区改造总体情况完成较好，通过对 23 个老旧小区进行改造，改善了居民居住环境，增强了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取得了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较高。

几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一）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基础薄弱。本年被纳入财政绩效评价的多数项目的年初绩效目标表填报情况不理想，个别项目未填报绩效目标表，已填报的存在漏项缺项、数量质量指标简单笼统、实施计划模糊、满意度指标不切实际等情况，造成评价工作实施期落实量化分解绩效任务困难。

（二）预算编报的科学性有待提升。通过对资料的梳理以及现场了解的情况，部分项目在编报预算过程中未进行专家论证、可行性研究等前期调研论证工作。

（三）项目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加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风险把控能力有待提高。部分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存在合同管理不严谨，合同要素签订不够完整；未建立起有效的资金监管机制；档案记录资料不够规范等。

（四）预算绩效管理认识模糊。大多数项目负责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较为模糊，资料收集多集中于决策和管理过程，而绩效资料的收集、数据的整理不足，如延续性项目缺乏历年数据的整理对比分析，受益群体满意度调查机制未建立等。

（五）各项目在绩效管理中均存在短板薄弱环节。如：
1、商务局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取得的原始凭证不完整；项目组织管理不规范；项目实施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部门绩效目标不够合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细化量化。
2、文广体旅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内部控制管理不健全；预算执行率偏低；单据报销不及时。
3、城乡居民医保区级配套项目部分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存在不合理、不明确；部分管理制度不完善不规范；服务对象满意度不达标。
4、电采暖运行补贴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薄弱，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不足；专项资金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导致预算资金有结余；
5、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申请不精确，预算执行不精确，预算偏差缺少分析；对优抚对象照顾不周全，2021年末优抚对象补助结余资金未充分发挥其应有作用，保障服务不够。
6、新都城幼儿园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有待提升；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预算执行率低；项

目相关管理制度不健全。7、安阳河光明桥下游段水毁工程项目设立申请时未进行必要的绩效评估和风险评估程序；项目实施进度未完成计划进度要求；项目工期较长。8、道路应急抢险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精确，绩效管理水平和有待提升；部分资金拨付不及时，时效性有待提高；道路的后期维护需进一步强化监管，路面有破损现象。9、无人机试飞场项目前期建设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薄弱，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无人机试飞场项目前期建设费未经评审；项目财务制度不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服务对象满意度不达标。10、建筑业招商引资奖励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预算执行率偏低；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较低。11、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缺少绩效目标；未按期竣工和评审；相关制度不健全；未注重改造后的实用价值。